

杏一醫療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2018年08月夏季炫父抽好禮 領獎確認書

門市人員填寫	店號：		店名：	
	獎品名稱：	歌林兩用咖啡機	獎品價值：	新台幣 1,599 元/名

領獎人填寫	領獎人姓名：		身份證字號：	
	聯絡電話：	(日) _____	(夜) _____	(手機) _____
	戶籍地址：	□□□-□□		
	聯絡地址： (寄發扣繳憑單及獎品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□□□-□□		

中獎人稅務說明：

1. 機會中獎稅：依稅法規定獎項價值超過 20,000 元以上，須負擔 10% 機會中獎稅；非中華民國國境內居住之國人(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)不論得獎人所得之金額，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% 機會中獎稅。扣繳稅款未超過 2,000 元，免扣繳(外籍人士不適用)。
2. 所得稅：依稅法規定，中獎贈品或獎金都算所得，全年所中獎的獎品價值超過市價 1,000 元，年度報稅時必須計入個人所得，故中獎人於領獎後，所得稅徵收前會收到本公司所發出的扣繳憑單。

有效證件 正面
(新式國民身份證)

(請於影本上填寫「僅供杏一使用」)

有效證件 反面
(新式國民身份證)

(請於影本上填寫「僅供杏一使用」)

注意事項：

領獎期限：2018/10/31 前完成兌獎手續

1. 中獎者務必攜帶「中獎會員卡」及「領獎人身份證影本」至特定門市填寫確認書後始能領獎。
2. 獎項恕不得更換其他贈品或折抵現金。領獎時間內未前來領取，視同放棄。已領取獎品者恕不接受退貨。
3. 中獎者所提供之個人基本資料，僅供本活動中獎通知使用，本公司不會將該資料提供第三人使用。相關資料保存期限自抽獎日後一年銷毀(開立扣繳憑單者，依稅法規定年限保存)。
4. 參加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。
5. 本活動如因故無法舉行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、終止、延期、修改活動內容、更換獎項內容或暫停本活動進行等之相關決定，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。
6. 獎項內容以實物為準，產品使用規定、保固或服務品質規格，參照生產商或服務商提供之標準，並由其負擔法定的商品或服務責任。

此據 謹致 杏一醫療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領獎日期 _____ 領獎人親筆簽名： _____